

关于所有入境日本人员需提交出国前72小时之内COVID-19检测报告的通知

尊敬的各位代理人：

衷心感谢各位对ANA的支持。

近日，日本政府基于新冠肺炎对策特例措施法颁布了紧急事态宣言，决定到该宣言解除为止，对所有入境人员以及再入国人员临时加强防疫措施。请广大代理人朋友及时关注日本国驻华使馆通知。

日本国驻华使馆网站地址：https://www.cn.emb-japan.go.jp/itprtop_zh/index.html

1. 对于从非限制入境对象国・地区入境日本的人员（包括持再入国许可再次入境的人员），要求其提供出国前 72 小时之内 COVID-19 相关的检测申告书※1，同时入境日本后还需进行核酸检测。

此外，入境日本时需要自行填写好 [COVID-19 相关的检测申告书](#)，并签名；同时还需附上出国前 72 小时之内在中国国内认可的医疗机构接受检测，结果为阴性的 COVID-19 检测报告。如果没有附上中国国内认可的医疗机构发行的检测报告，该申告书则视为无效。

※1 详情请确认 <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files/100119502.pdf>

2. 对于无法提供 [COVID-19 相关的检测申告书](#) 的入境人员。需要在检疫所长指定的场所（仅限检疫所指定的住宿设施）等待。入境 3 日后，重新进行检测，判定为阴性的人员，在留存位置信息后，才可离开检疫所指定住宿设施，进行入境后 14 日居家隔离。

3. 通过「B 通道」以及「R 通道」入境的人员，接受企业・团体等发出的誓约书格式也有所变更，今后，向日本国驻华使馆递交签证申请时，请使用新版誓约书。

现阶段已经受理的签证申请，不需要重新提交新版誓约书。

[誓约书（B 通道用）※2](#) | [誓约书（R 通道用）※3](#)

※2 详情请确认 <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files/100135225.pdf>

※3 详情请确认 <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files/100135223.pdf>

4. 基于上述 1~3 的措施，入境日本后的核酸检测于 2021 年 1 月 9 日上午 0 时（日本时间）开始实施。但是，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上午 0 时（日本时间）以后入境人员以及再入国人员，才会基于上述措施要求其提供 72 小时之内检测报告。此外，关于该措施如果有变化或者终止，会通过日本国驻华使馆官方网站进行通知。

5. 关于该措施所包括的签证申请，除了日本国驻华使馆以外，还可以向以下机构进行咨询。

○ 访日外国人签证热线

电话号码：4008428478 ※仅限接受中国国内打出的电话

对应语言：仅限英语

工作时间：24 小时/365 天

需要扣除国内的话费

○ 外务省签证信息咨询中心 (https://www.mofa.go.jp/mofaj/ca/cs/page25_001985.html)

电话号码：(+81)3-5363-3013

日本国内拨打：0570-011000(智能语音)

受理时间：工作日 日本时间上午 9 点-下午 5 点

全日空航空公司

2021 年 1 月 9 日